

2024 年度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概况

一、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主要职责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政策性住房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二）协助上级部门管理政策性住房的房源信息、开展现有轮候册和将来需求库的管理、开展政策性住房申请的受理、资格审核、房源分配工作。（三）负责政策性住房的租售服务、合同管理等日常工作。（四）协助上级开展政策性住房分配后的日常管理及违规行为调查处理有关事务性工作，后期维护维修工作。（五）负责区属机关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缴存管理工作，承办区住房公积金工作领导小组决策事项；承担房改住房补贴事项的受理、审核和后续监管工作。

二、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机构设置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系统包括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共 1 家基层单位。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0,957.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4.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2.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862.9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0,017.5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957.56	本年支出合计	57	50,957.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50,957.56	总计	60	50,957.5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0,957.56	50,957.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90	64.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90	64.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27	22.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42	28.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1	14.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7	12.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7	12.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17	12.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62.95	86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58.15	858.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58.15	858.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017.54	50,01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9,917.70	49,91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394.85	394.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36,582.71	36,582.7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940.14	12,94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83	99.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38	3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9.45	69.4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0,957.56	434.29	50,523.2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90	64.9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90	64.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27	22.2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42	28.4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1	14.2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7	12.1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7	12.1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17	12.17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62.95	256.72	606.22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58.15	251.92	606.22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58.15	251.92	606.22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017.54	100.49	49,917.05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9,917.70	0.65	49,917.05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394.85	0.00	394.85	0.00	0.00	0.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36,582.71	0.00	36,582.71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940.14	0.65	12,939.49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83	99.8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38	30.38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9.45	69.4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0,957.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4.90	64.9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17	12.1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62.95	862.95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0,017.54	50,017.5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957.56	本年支出合计	59	50,957.56	50,957.5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0,957.56	总计	64	50,957.56	50,957.5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0,957.56	434.29	50,523.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90	64.9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90	64.9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27	22.2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42	28.4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1	14.2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7	12.1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7	12.1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17	12.1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62.95	256.72	606.2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58.15	251.92	606.2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58.15	251.92	606.2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80	4.8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80	4.8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017.54	100.49	49,917.05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9,917.70	0.65	49,917.05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394.85	0.00	394.85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36,582.71	0.00	36,582.71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940.14	0.65	12,939.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83	99.8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38	30.3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9.45	69.4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5.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23
30101	基本工资	35.26	30201	办公费	6.56
30102	津贴补贴	164.18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3.80	30205	水费	0.5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42	30206	电费	7.6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21	30207	邮电费	6.8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56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3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3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7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3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8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2.8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8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1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98.06		公用经费合计	36.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4 年度总收入 50,957.5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0,957.5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957.5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037.88 万元，增长 8.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才租赁住房补租补贴保障人数增加；二是房源管理数量增加及租金涨幅原因，相应增加保障性住房租赁费及相关管理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53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情况：2024 年无政府投资项目相关经费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4 年度总支出 50,957.56 万

元，其中本年支出 50,957.5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34.2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1.76 万元，增长 13.5%，主要变动情况：新增两名职员。

2. 项目支出 50,523.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979.59 万元，增长 8.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才租赁住房补租补贴保障人数增加；二是房源管理数量增加及租金涨幅原因，相应增加保障性住房租赁费及相关管理费。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50,957.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957.5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037.88 万元，增长 8.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才租赁住房补租补贴保障人数增加；二是房源管理数量增加及租金涨幅原因，相应增加保障性住房租赁费及相关管理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53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情况：2024 年无政府投资项目相关经费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住房中心无该支出。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50,957.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0,957.5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417.56 万元，增长 2.9%，主要变动情况：2024 年中期调整追加人才租赁住房补租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住房中心无该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住房中心无该支出。

三、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
住房中心无三公经费支出。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
住房中心无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公务车相关经费，住房中心无公务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相关费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住房中心无该经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6.0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3.8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2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8 个，二级项目 19 个，共涉及资金 50523.2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4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4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共组织对“保障性租赁住房服务”“人才租赁住房补租”等

19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0523.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所有项目委托深圳日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三方机构具体实施。从评价情况来看：

根据福田区住房中心所公布的 2024 年财政保障大事要事清单项目，2024 年有“廉租住房货币补贴”“人才租赁住房补租”两个重大项目。

（1）廉租住房货币补贴项目

项目目的：

根据《深圳市公共租赁住房和廉租住房并轨运行实施办法》（深建规〔2016〕6号），解决我区低保、低保边缘家庭住房难题，提升廉租保障覆盖面，实现应保尽保。

具体内容：

①保障对象：我区低保、低保边缘家庭，以货币补贴助其租住合适住房，满足基本居住需求。

②补贴标准：依规并结合市场租金定合理标准，缓解住房支出压力。

③申请审核流程：建立申请审核机制，明确条件、材料、程序，社区、街道宣传组织申请，严格审核材料，保障公平公正公开。

④资金发放与管理：按规定程序和时间发放资金，建立发放台账，加强监管，确保专款专用。

⑤动态管理：定期复核保障对象收入、住房情况，依变化调整补贴或取消资格，合理分配保障资源。

(2) 人才租赁住房补租项目

项目目的：

按照《深圳市福田区产业人才住房管理办法》要求，为我区重点产业人才发放租房补租，解决其住房困难，优化人才环境，提升区域人才竞争力。

具体内容：

①保障对象：我区重点扶持产业领域，符合学历、职称、技能等条件的各类人才，含专业技术、经营管理和高技能人才等。

②补贴标准：综合人才层次、贡献和市场租金等因素，制定差异化标准，依市场波动调整，保障吸引力和有效性。

③申请审核流程：明确申请条件、流程和材料，提供线上线下申请渠道，严格审核人才信息，确保补贴准确发放。

④资金发放与管理：依据审核结果，按规定程序和时间发放资金至个人账户，建立跟踪机制，加强资金监管，防止违规行为。

⑤绩效评估与优化：定期评估项目效果，收集反馈，分析问题，据此调整优化政策，提升科学性和精准度，满足人才住房需求。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公共租赁住房共 8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51,421.50 万元，执行数 50,957.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

1. 经济性

一是“三公”经费控制率。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0 万元，决算支出 0 万元。

二是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2024 年，福田区住房中心日常公用经费调整后预算数为 47.6 万元，实际支出 36.23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76.11%，机构运转成本均在控制范围内。

2. 效率性

一是预算执行率。2024 年，福田区住房中心各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为 17,688.27 万元、25,817.38 万元、39,750.04 万元、50,957.56 万元，各季度的序时进度应为 12,855.38 万元、25,710.75 万元、38,566.13 万元、51,421.50 万元，因季度预算执行率为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与序时进度的比率，故福田区住房中心各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137.59%、100.41%、103.07%、99.10%，全年平均执行率为 99.10%。

二是重点工作完成情况。2024 年度，福田区住房中心上级部门交办的重点工作任务全部保质保量完成，重点工作完成率 100%。

三是项目完成及时性。福田区住房中心 2024 年初计划完成二级履职类项目总数 19 个，年末 19 个项目均已完成全部计划工作量，项目及时率为 100%。

3. 效果性

2024 年福田区住房中心部门整体支出有效保障职能职责的履行，在预算范围内完成各项重点任务，工作成效明显。具体为：

（1）经济效益方面

①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提升: 2024 年, 福田区住房中心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率达到 99.10%, 有效保障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为保障性住房等项目的推进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 推动了相关产业的发展, 间接促进了地方经济增长。

②保障性住房建设推动经济发展: 2024 年, 顺利完成汇裕名都、坤宜福苑等项目共计 22000 余套保障性住房的日常管理, 特别是面向产业人才家庭配租了保障性租赁住房或实施货币化保障, 发放租房补贴金额约 10,016.60 万元, 助力优化人才安居环境, 为吸引和留住人才提供了有力支持, 对促进辖区经济稳定增长发挥了积极作用。

(2) 社会效益方面

①住房保障体系更加完善: 2024 年, 为 450 户低保及低保边缘住房困难家庭提供住房补贴, 按 810 元/人/月的标准执行, 补贴总额约 400 万元, 切实解决了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问题, 增强了困难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促进了社会的稳定与和谐发展。

②居住环境与生活质量显著提升: 通过保障性住房的精细化管理, 实现了维修工作全过程信息化管控, 构建了“一键报修、实时追踪、无缝衔接”的高效服务体系, 2024 年完成了 724 项维修任务, 进一步提升了保障房维修服务效能, 切实增强了住户居住体验与满意度。此外, 老旧小区焕新升级, 显著改善了居民的居住环境, 提升了居民的生活质量。

③城市安全与环境改善：在保障性住房管理中注重安全 and 环境提升，通过建立有效的资金使用监督管理机制，确保了住房保障工作的安全性和可持续性。同时，通过智慧化手段提升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了城市的智慧化管理水平。

④社会和谐与稳定：2024 年，高效推进信访一体化工作，全年累计处理信访工单 41 件，有效化解群众诉求，维护了住房保障领域的和谐稳定。同时，各业务板块服务满意度均保持在 95% 以上，切实提升了项目直接受益者、服务部门（单位）及群体个人对住房保障工作实施效果的认可程度，践行了“让群众满意”的服务宗旨，促进了社会的和谐与稳定。

（3）可持续影响方面

①住房保障长效机制逐步建立

通过不断完善保障性住房的管理体系，如实现维修工作全过程信息化管控、建立有效的资金使用监督管理机制等，为保障性住房的长期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确保了住房保障工作的可持续性。同时，积极推进保障性住房的精细化管理，进一步扩大了保障性住房的供应，为解决住房问题提供了持续的保障。

②人才安居与城市发展良性循环

通过实施产业人才租赁住房货币补租等政策，为人才提供了良好的安居环境，吸引了更多的人才来福田区创业和就业，为城市的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提供了人才保障。同时，人才的聚集又进一步促进了保障性住房等公共服务设施的建设和完善，形成了

人才安居与城市发展相互促进、良性循环的局面，为城市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强大动力。

4. 公平性

（1）信访处理情况

2024 年，住房事务中心高效推进信访一体化工作，全年累计处理信访工单 41 件。其中，重复访工单 2 单，占总信访量的 4.9%。通过优化信访处理流程、强化部门协同，有效化解群众诉求，维护住房保障领域和谐稳定。

（2）服务满意度情况

住房事务中心始终以服务对象需求为导向，2024 年各业务板块服务满意度均保持在 95%以上。通过精细化管理、人性化服务和智慧化手段，切实提升项目直接受益者、服务部门（单位）及群体个人对住房保障工作实施效果的认可程度，践行“让群众满意”的服务宗旨。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重视绩效目标申报工作

一是优化、完善绩效目标的设定。结合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情况以及项目特点梳理绩效指标和标准申报 2024 年项目绩效目标，保证所编报的绩效目标细化量化、可行可测。二是强化绩效目标审核。有效建立福田区住房中心综合组和第三方专家联合审查的工作机制，实现对所编绩效目标的完整性、相关性、

适当性和可行性的实质性审核。

2. 加强项目执行进度监管

2024 年度,福田区住房中心按照区财政部门要求的时点开展 2024 年 1-7 月部门整体绩效监控、1-7 月项目绩效监控管理工作,针对编制 2024 年预算时申报的个别绩效指标,结合年中实际执行情况,对其中不合理的地方进行了优化调整、对个别预算执行进度滞后的项目进行原因分析,并据此督促抓紧加快推进项目实施进度,充分发挥对财政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绩效监督,促进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政府采购执行率有待提高

存在问题: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福田区住房中心部门预算采购计划金额 179.4 万元,政府采购支付金额 166.04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2.56%。在政府采购预算的全流程管理中,预算编制与执行环节的协同效能有待进一步提升。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采购规划管理。提前做好采购项目的规划和需求调研工作,精准确定采购项目的内容、数量、规格和预算金额等,确保采购计划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在编制采购计划时,充分考虑项目实施的时间节点和周期,合理安排采购进度,避免因计划不周导致的采购执行进度滞后。二是强化采购执行监督。建立采购执行情况的定期监测和分析机制,及时掌握采购项目的进展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对采购执行进度滞后的项目,深

入分析原因并采取针对性的措施加以推进，如增加人员投入、调整采购策略等，确保采购项目按计划完成，提高政府采购执行率。

2. 人员管理存在不足

存在问题：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为 4 人，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为 14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28.57%。主要原因：存在“人少事多”的客观情况，人员编制基本集于中基层单位。

改进措施：按照核定编制数严格管控在编人员数量。同时，加强对编外人员管理，建立健全并落实与薪酬挂钩的考核制度，进一步提升编外人员工作积极性。

绩效部分项目综述：

1. 保障性租赁住房服务：项目全年预算数 36685.00 万元，执行数 36582.71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72%。项目自评得分 99.97 分。

2. 保障性住房过渡期物业管理费：项目全年预算数 765.50 万元，执行数 604.29 万元，预算执行率 78.94%。项目自评得分 97.89 分。

3. 人才租赁住房补租：项目全年预算数 11536.60 万元，执行数 11514.1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81%。项目自评得分 99.98 分。

4. 廉租住房租金补贴服务：项目全年预算数 400.00 万元，执行数 386.2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57%。项目自评得分 99.66

分。

5. 保障性住房维修（护）费：项目全年预算数 849.00 万元，执行数 798.8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4.09%。项目自评得分 99.41 分。

部门评价结果。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

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300100905005		项目名称：	保障性住房过渡期物业管理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4	
实施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本级）	单位编码：	130003	
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00.00	7655000.00	6042931.96	10	78.94	7.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00000.00	7655000.00	6042931.96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投入不超过 765.50 万元专项资金，做好空置期及过渡期保障性住房物业管理费支付工作。预期完成不少于 20 个过渡期管理项目的费用支付，确保物业管理费支付准确率达 100%、支付及时率保持 100%，严格控制成本在预算范围内。通过统筹房源管理，保障符合条件的居民“居有定所”，同时，稳步推进住房保障体系建设，增强保障能力，提升保障性住房运营管理效率。				本年度实际支出 604.29 万元，完成 25 个过渡期管理项目的物业管理费支付工作，超额完成年度目标。支付过程中，准确率与及时率均保持 100%，实现资金零错付、零延误。通过高效的费用支付与房源统筹，切实保障了过渡期居民的居住权益；同时，为住房保障体系持续完善奠定基础，有效提升了保障性住房管理的规范性与合作方认可度，为实现“住有所居”目标、构建和谐安居环境提供了有力支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 实际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

									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做好过渡期管理项目个数	≥20 个	个	25 个	15	15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费支付准确率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物业管理费支付及时率	10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765.50 万元	万元	604.29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统筹房源管理，让符合条件的居民居有定所。	≥80%	%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稳步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筹集，不断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持续增强住房保障能力，为实现全体人民“住有所居”目标打下坚实基础，让辖区群众安居福田、乐享福田。	≥80%	%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性住房物业管理公司、人才安居公司满意度。	≥80%	%	95%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7.89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301501105035		项目名称：	保障性住房维修（护）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4	
实施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本级）	单位编码：	130003	
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50000.00	8490000.00	7988369.41	10	94.09	9.4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350000.00	8490000.00	7988369.41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投入不超过 810 万元专项资金，全面提升保障性住房小区服务质量。预期实现有效维修完成率不低于 90%，工程返修率控制在 2% 以内，维修服务及时率达 100%，确保各项维修工作高效、优质完成。通过强化日常服务，保障小区房屋正常运转和使用；同时严格控制租户维修投诉率在 10% 以内，切实改善居住环境，提升租户生活满意度，为保障性住房住户营造舒适、安心的居住氛围。					本年度实际支出 798.8 万元用于保障性住房小区日常服务与维修工作，顺利达成成本控制目标。在维修服务方面，有效维修完成率达 100%，工程返修率为 0%，维修及时率持续保持 100%，实现维修工作“零延误、零返工”的高质量标准。通过系统化的服务保障，小区房屋全面满足正常运转和使用需求，显著提升了居住环境品质。租户维修投诉率仅为 3.6%，远低于预期指标，充分体现了服务的专业性的高效性。整体工作不仅切实保障了租户的日常生活需求，更树立了保障性住房服务的良好口碑，为提升居民幸福感和社区和谐稳定提供了有力支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 实际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有效维修完成率	≥90%	%	100%	15	15	

		质量指标	工程返修率	≤2%	%	0%	15	15	
		时效指标	维修及时率	10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金额	≤810 万元	万元	798.8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所住房屋满足正常运转和使用	≥80%	%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租户维修投诉率	≤10%	%	95%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9.41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4241303100001001		项目名称：	保障性租赁住房服务	绩效自评年度：	2024	
实施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本级）	单位编码：	130003	
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66850000.00	365827095.65	10	99.72	9.9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66850000.00	365827095.65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投入不超过 36685 万元专项资金，全力完成安居工程考核供应房源任务，实现人才住房的合理高效分配。预期完成不少于 6000 套房源管理任务，确保租金及租金差额发放精准率不低于 80%、发放及时率达 100%，严格把控成本在预算范围内。通过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支持企业吸引和留住人才，助力福田经济发展，切实提升人才居住体验与归属感，优化区域人才发展环境。					本年度实际支出 36582.71 万元，高效完成 6769 套房源管理任务，超额达成年度目标。在租金及租金差额发放工作中，精准率与及时率均保持 100%，实现零误差、零延迟发放。通过科学调配住房资源与精准补贴，有效支持企业引才留才，显著增强区域人才竞争力，社会效益达成度达 100%，为福田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优化人才安居环境、提升民生福祉方面卓越成效，为打造优质人才高地奠定了坚实基础。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 实际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房源管理任务完成量	≥6000 套	套	6769 套	15	15	
		质量指标	租金及租金差额发放精准率	≥8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租金及租金差额发放及时率	10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36685 万元	万元	36582.71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指标	积极贯彻国家住房制度改革精神，按照产业人才住房配租的相关规定，将公寓配租给辖区企业人才，以支持企业吸引人才、留住人才，助力福田经济发展。	≥80%	%	100%	30	30	
		生态效益 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住户满意度	≥80%	%	95%	10	10	
		其他满意 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9.97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300101305013	项目名称：	廉租住房租金补贴服务	绩效自评年度：	2024		
实施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本级）	单位编码：	130003		
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0.00	4000000.00	3862890.00	10	96.57	9.6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000.00	4000000.00	386289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投入不超过 400 万元专项资金,每月向符合条件的低保及低保边缘家庭发放廉租保障市场房租金补贴。预期全年累计发放户数不少于 148 户, 确保补贴发放准确率达 100%、发放及时率保持 100%, 严格将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通过精准落实住房保障政策, 切实解决低保及低保边缘家庭的住房困难, 保障其基本居住需求, 切实提升困难群体的获得感与幸福感。					2024 年度为 288 户发放了廉租保障市场房租金补贴,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共执行了 386.29 万元, 预算执行率 96.57%, 成本未超支。发放廉租保障市场房租金补贴解决了低保、低保边缘家庭的住房困难, 保障了基本住房需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 实际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向符合廉租保障市场房租金补贴条件的低保及低保边缘家庭的发放户数	≥148 户	户	288 户	15	15	根据《深圳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规定, 经认定属于特困人员、低保家庭、低保边缘家庭的, 区主管部门应当通过住房租赁补贴应保尽保。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标准(成本控制数)	810 元/月/人 (≤ 400 万元)	元	810 元/月/人 (386.29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低保、低保边缘家庭的住房困难保障率	100%	%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内予以保障的人员对廉租保障市场房租金补贴工作的满意度	≥90%	%	100%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9.66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4241303100901002		项目名称：	人才租赁住房补租	绩效自评年度：	2024	
实施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本级）	单位编码：	130003	
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15366000.00	115141739.95	10	99.81	9.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15366000.00	115141739.95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投入不超过 11536.6 万元专项资金，面向辖区产业人才发放住房货币补贴，作为人才安居政策实物配租的补充，全力完成深圳市住房发展年度实施计划供应任务。预期为不少于 6500 套住房提供补租，确保租房补贴发放准确率达 100%、发放及时率保持 100%，严格控制成本在预算范围内。通过精准落实补贴政策，进一步优化辖区人才发展环境，增强人才吸引力与归属感。					2024 年度实际补助人才住房共计 5878 套，截至 2024 年末实际共执行 11514.1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8%。该项目的实施提升了福田区人才住房保障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 实际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补租住房数量	≤6500 套	套	5878 套	15	15	
		质量指标	租房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	99.95%	15	15	
		时效指标	租房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金额	≤11536.6 万元	万元	11514.17 万 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福田区人才住 房保障水平	≥80%	%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领取补租人才满意 度	≥90%	%	95%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9.98	—